

学着老师做老师

■ 李坤

初秋，天高云淡，阳光变得格外晴朗起来，空气中也有了花香和果香，这是丰收的味道。

每年的九月，是作为教师的我们最期盼的日子。九月迎来新学期、新同事、新学生，一切都是新的。九月，还会收到或熟悉、或不太认识的学生们送来的祝福。可能我还叫不出他们的名字，但是注定了我们最少一年的师生缘，我希望我留给他们的是一生的记忆。

顾介翠老师就是留给我记忆深刻的老师。那时在村小读书，三到五年级的语文老师就是顾老师。顾老师是一位女教师，记忆中她四十多岁，高高瘦瘦的，短头发，非常严肃，一年到头板着脸。顾老师对我们要求非常严格，在她严厉的目光中，同学们从来不敢有丝毫懈怠，读书、写字、作文每一样都是

一板一眼、认认真真

顾老师对我的写字和作文尤为上心。写字时，反复给我做示范，从笔画、间架结构到整体行款，常常鼓励我写字一定要放得开，千万不能把笔画连在一起。有的时候，她看我写得不好，还会握着我的手写给我看。在作文上，她鼓励我不要去顾忌，要大胆地写，把看到、听到和想到的都用文字表述出来。记得五年级乡里举行作文比赛，我胆怯不敢报名，顾老师多次鼓励我参赛，最后竟然获得了一等奖。那次作文比赛获奖，对我一生的写作都有着深远的影响，每每伏案写作遇到困难想退缩时，我的耳畔就会想起顾老师鼓励的话语，催促着我不断前进。

获奖以后，每次考试，顾老师都把我的作文作为范文在班级朗读，我每次都得意洋洋地站在讲台上声情并茂地把作文读一

遍。有一次，一个小伙伴恶作剧把一条凳子横在过道里，从讲台上回来的我应该从一头绕过去，可是沉浸在“高光时刻”的我想得那么多，一抬脚想“旱地拔葱”直接跃过去，没想到脚被凳子绊了一下，我狠狠地栽倒在地。出了“洋相”的我瞬间无所适从，坐在地上“哇哇”大哭起来。顾老师把我抱到办公室，用碘伏清洗了膝盖擦破的地方，心疼地反复确认骨头有没有受伤，好在是虚惊一场。

“做事情不要莽撞，要稳妥一些。”临走的时候，顾老师语重心长地对我说。“稳妥一些”，时至今日，我一直遵守着顾老师的这句教诲。

那时，教师工资不高，老师们都是边在学校教学，边在家里种着田。农忙时节，有些老师经常请假，记忆里，顾老师从来没有请

过假，不管多忙，她都“稳守中军帐”。顾老师说，我不能因为自己的家事耽误大家的学习，另外农忙正是危险多发的时段，孩子们在学校学习更安全了。果然如顾老师所说，每年农忙时，小孩子时常有意外发生，我们班学生因为顾老师的坚守从没有发生过一起事件。现在想来，我们要好好地感谢顾老师，是她用自己教育的初心和执守守护着我们美好的童年。

岁月不居，时节如流。我们生命中会遇到很多人，他们可能擦肩而过，有的人注定成为熟人，有的人成了陌路，有的人则成为你一辈子的一束光、一盏灯。如今我已经成为一名二十四年教龄的教师，学着顾老师做老师，争取永远留在学生们的记忆中，就像树心里生出的年轮那样，愈久远，愈深刻，愈隽永。

班主任违反班规之后……

■ 董建华

“老师，您也违反班规了，应该受到惩罚！”

学校召开教职工运动会，在一千五百米长跑中，当我跑了一半的路程时，感到呼吸困难，胸部开始疼痛，头晕脑胀，我只好中途退场。

当我从跑道上闪到一边停止参赛时，我们班一群学生突然围过来：“老师，您不是教育我们，不能轻易放弃吗？您一定要继续参赛，哪怕是倒数第一名，我们也为您加油！”听了同学们的劝告，我只好继续长跑，没想到跑了一段，实在坚持不住了，准备放弃时，一群学生又跑过来说：“老师，绝不能放弃，加油！”

“重在参与，老师加油！”

“坚持就是胜利，给我们做好坚持的表率，老师！”

“同学们，放过老师吧，年龄不饶人，我实在是坚持不了了！”我站在跑道边，主动和孩子们沟通。

“不行，老师还年轻，不准为自己的行为找理由，长跑队伍中，不是还有比您岁数还大得多的老师吗？”同学们继续和我争论，并将我推到跑道上。

我站在跑道上对同学们说：“还是请同学们高抬贵手，放过老师吧！我长跑从小就不行，这次运动会，我只想试试，没想到确实是坚持不下去了！”

看老师多次“求饶”，他们终于答应放过了我，我以为这就没事了。

第二天学校运动会继续，我早早来到学校，走到校门口，发现我们班许多学生站在学校门口，看到我到来，他们异口同声地说：“老师，违反班规，欢迎老师帮我们打扫卫生，欢迎老师剥夺我们劳动的权利！”

我笑着问道：“老师怎么违反班规了？”

“比赛前，我们班上的同学经过讨论，做出一致的决定，在运动会中，参赛同学必须全力以赴，不一定非要取得名次，但必须坚持到底，不得中途放弃，如果谁中途放弃，就要罚扫我们班级的清洁区——厕所。”班长振振有词地向我传达了他们在运动会前通过的班级决议。

“这个班规是你们规定的，针对同学们的，也不是针对老师的！”我狡辩道。

“不行，老师也是我们班级中的一员，并要模范遵守我们集体制定的班规！”大家兴奋地说道。

我和同学们争辩，边来到教室，抬头一看，教室黑板上写着几个大字：“今天的环境卫生打扫者——班主任，请大家早晨都来学习、监督班主任打扫卫生！”下面还注明：“在班规面前没有特权，所有的人都不得违反！”看到学生一副看好戏的样子，我说：“好，老师遵守！”

于是我拿起拖把、扫帚走进厕所，同学们也跟着走了过来，我在厕所蹲下，卷起袖子开始认真打扫卫生，同学们开始在旁边慰问：“老师，辛不辛苦？”

“老师，脏不脏？”

“老师，要不要我们帮忙？”

“老师，违反班规，是不是很惨？”

……

我也不理睬他们，认真刷便池、清洗厕所挡板、打扫地面卫生，十几分钟后，终于将厕所打扫得干干净净的，然后站起来对同学们说：“请大家检阅，厕所卫生打扫得如何？”

同学们认真检查了一遍，其中一位同学说：“老师，厕所门上还有一点灰！”

我拿过抹布，走过去反复擦拭，然后问道：“还有没有问题？”

经过大家仔细检查、班干部集体合议后，班长宣布说：“经过同学们认真检查，班主任将厕所打扫得非常干净，我宣布班主任今天卫生打扫结束！”同学们开始激烈鼓掌，并离开了厕所。

经过此次罚扫卫生后，在以后的日子里，同学们不仅能严格执行班规，而且很多时候班委会也会根据学校活动安排，临时制定出班规，同学们也能认真执行。他们说有班主任受罚的先例，如有违反，班主任的做法就是榜样，没想到接受了学生的惩罚，反而让我在后来的班级管理轻松了许多！

爱的种子会发芽

■ 鲍海英

儿子在外地上班，假日他回家，知道我喜逛街，他说要陪我上街转转。

他在医院工作，平时很忙，常常累得筋疲力尽。那天难得回家一趟，还要抽出时间陪我逛街，真是为难他了。

我们母子两人，沿着街道的右侧，肩并肩，不紧不慢地向前走着。街道比较狭窄，常有车辆从身边穿过。我们有说有笑，我发现，儿子似乎是有意走在我的左侧。我问他为什么，他解释道：“左侧常有车辆，万一把你碰到，怎么办？”

“那你就怕被碰到吗？”我问他。

“我的肉比你结实，即使碰到了，也不碍事。”儿子憨厚一笑。

我想起儿子六岁时的一件事。一天深夜，儿子突发高烧到四十度，一会痉挛，一会儿抽搐，非常危急。我抱着孩子，连夜跑到医院输液，我连续三天三夜没有合眼，为了安抚儿子，我几乎一直抱着他，等他醒来，我就给他讲故事，分散他的痛苦。儿子痊愈后，我却累倒了，但我仍拖着病体，给儿子煲汤喝。那一年，虽然儿子还小，但这件事刻在了他的脑海里，儿子说：“妈妈的爱，我永远也忘不了。”

那天，儿子陪我逛完街回家，我煮了儿子最爱吃的鱼。一向大大咧咧的老公，出奇地耐心，他把鱼刺挑出来，专挑鱼肉给儿子吃。儿子已经很大了，他还把他当不会吃鱼的小男孩。在老公眼里，也许儿

子永远需要他的呵护，即使他已经二十五岁了。

我想起了今年春天，我和老公一起到儿子所在城市去看他。儿子在那边租了一套房，厨房、浴室一应俱全。平时，单身汉的儿子很少做饭，不是在单位食堂吃饭，就是吃外卖。可那天临近中午，等我们赶到那里时，儿子竟然提前把饭做好，只等我们开饭了。临吃饭时，我发现，儿子的腿部有一块很大的烫伤。在我的追问下，他才向我们吐露了实情。原来，儿子知道我喜欢吃海鲜，那天早上，他早早就去了菜市场购买了新鲜的食材。可在他蒸好海鲜，把蒸锅放在地面后，一不小心，儿子裸露的小腿碰到了高温的锅沿，小腿迅速被烫掉了好大一块皮。后来，这个伤口红肿化脓，儿子又被折磨了好长一段时间，现在留下了好大一块疤痕，吓得我以后也不敢轻易让他下厨了。可儿子并不介意，他说：“只要妈妈爱吃，下次，我还是乐意为你去做。”

世上的事物，都是相互关联的，包括父母与子女之间的爱。当父母的爱，像雨水一样，渗进孩子的土壤后，土壤就会得到滋润，这个时候，隐藏在土壤里的种子，就会在适当的时候发芽。生活中，有很多人总爱抱怨子女不懂事、不懂爱，其实，儿女对父母的爱，就像是一粒种子，你若想让爱发芽，也离不开父母爱的浇灌。

一声梧叶一声秋

■ 米丽宏

传统的秋天，是从梧桐叶落开始的。

“梧桐一叶落，天下尽知秋。”大筋脉、大骨节、大身材、颇具北方气质的梧桐树，偏生一副敏感心思。缥缈秋气一泛，它便捕捉到了。也许秋意已在灵魂，只等与节令合拍？

梧桐确是一种与岁时密切契合的植物。古典园艺著作《花镜》里说：此木能知岁。每枝有十二片叶子，象征一年十二个月。如果闰月，就会多长出一片。梧桐在清明节开花，如果不开花，这年的冬天就会十分寒冷。在院子里栽上一棵梧桐树，不但能知岁，还可能引来凤凰。“凤凰鸣矣，于彼高冈。梧桐生矣，于彼朝阳。”

古人这种说法玄妙有趣，而我们早已没有耐心去观察一枚阔大的梧桐叶了。

叶萌叶落、叶黄叶飘，梧桐泰然自若。惊秋，肯定是人的附会。也许，秋天最初落在人心里，是会有悚然一惊的感受的，若再加上些外部因素，如国破家亡、年华老去之类，那么一叶飘落，引来绵绵不绝、复杂难言的意绪，也是难免。南唐后主李煜叹道：“雕栏玉砌应犹在，只是小楼依旧在。问君能有几多愁，恰似一帘秋雨。”梧桐本是无情物，以“我”观树，树便是我啊。

梧桐叶落时，声响霍然，不同于椿、槐、槐、柿，窸窣窸窣的似秋虫儿。因为梧桐叶大嘛。叶子离枝，叶柄跟枝于铿然断裂，咔嚓有声，隔着窗子就能听到。夜深月明时节，寂静放大了音波的振幅，古筝断般，还真有点惊心。传说中的焦尾琴，取材于梧桐，是不是也利用了梧桐为大自然传声的天赋呢？

窗前植一棵梧桐，你会看到一些平时不易看到的事物的形状，听到一些平时听不到的声音。即使是普普通通的风、雨、日光，还有月亮，梧桐伸展开硕大的叶片，一揽、一网、一筛、一逗，那风雨日月就添

了神秘的文艺气质。一霎，是雨打梧叶的怨，一霎，是绿上窗纱的喜；一霎，是累累堆堆的紫云铺天空，一霎，又是碧叶翻成百褶裙。

梧桐把大幅大幅的翠绿往书生窗前一推，往仕女楼阁一铺，书生的案几、仕女的素裙，就都映了一层魔幻的文艺绿。雨来砰砰啾啾，风来潇潇刷刷，心就不由得湿了软了淋漓了，嗟嗟一番，吟叹两声，都是梧桐清词。

“一声梧桐一声秋，一点芭蕉一点愁”“寂寞梧桐深院锁清秋”“梧桐更兼细雨，到黄昏，点点滴滴”……数不清呢。梧桐被雨敲着也好，被秋风翻回也好，都是一首清秋词。

如今，我生活的小城里，也能见到梧桐。它们挺直了身，擎着巨大的绿圆扇，扇子里藏着鸟鸣虫飞。钢筋水泥的空间，便多了一抹古典的余温和乡村的雅丽。

不免思绪飞回了儿时，那时在地里拾麦，口渴了，摘一枚瓜叶，用麦荑子拴成叶包包儿，再用麦秆儿接成的绳儿入井汲水喝。汲上来的井水便有瓜叶的清甜，还有毛拉拉的触感。也用梧桐叶，那水里便弥漫着梧叶的苦味。而擎一枚桐叶遮阳，响亮的麦天便变幻出清凉。尤其是那种嫩梧桐，叶子又大又美，阳光照着，在脸上留下一块碧绿的光影。

听说，作《富春山居图》的元朝画家黄公望也用桐叶做过帽子。黄公望在浙江廉访司充当书吏时，因上司贪污事件受牵连，被诬入狱。出狱时已经五十岁，从此“弃人问世”，“据梧隐几，若忘身世”，一枚桐叶帽竟成为艺术家安置内心的居所。

你看么，一颗心，可以很大，大到包罗天下；也可以很小，一片桐叶即可安家。梧桐树里，不仅可以往秋色，往清词，也可以住进一个人的精神世界。



秋波漫晚霞 李海波 摄

掉瓷的盖碗茶壶

■ 余秀彬

我喜欢盖碗茶，几经辗转买了一套。浑圆敦实的茶托，上宽下窄的茶碗，小巧玲珑的茶盖。碗和盖上勾画淡淡的远山、楼阁，说不出的悠然雅致。

我常于饭后，或者心境平和得任何凡尘琐事都无法相扰时，醒碗、倒人茶叶、倾入开水，任幽香和宁静从碗里款款而来……那一刻，世界如同这套盖碗一样温润美好！

今夜，结束一天的劳顿，洗漱完毕，身心愉悦，我不自觉地走近盖碗，伸出手去，捏住碗盖上的凸起。手突然顿住了。往日，它是光滑的，今天却很粗糙。凑近了看，天哪！它掉了小指甲盖大小的瓷！

我赌气般丢了这盖碗，在屋内胡乱踱着步子。我清晰地感知到，自己在遗憾，在生气——为心爱之物的不再完美。

其实，远远看去，掉落的瓷是不容易看见的，换个角度看过去，它仍然完整而美好——浑圆敦实的茶托，亭亭玉立的茶碗，小巧玲珑的茶盖……但是要命的是我知道那个粗糙所在，笃定这是个不再完美的盖碗。

被我丢弃的盖碗，便独自立在那里。淡白

的釉映着日光，那远山、楼阁显得无比寂寞，一动不动、悄无声息。

当我望向茶碗，发现它的落寞、倔强时，我的心颤动了一下。此时的它，和我何其相似！如果你在我附近，你可能常会看见一个女子，眼神坚定、神情平静，恰到好处地微笑，温婉地交谈……看似温和美好的背后，是面对不被珍视的自我保护，是对整个世界的疏离，是落寞、是倔强。

与世界长久的疏离，是多么的令人疲惫。我时常想要逃，五年前的一个夜晚，买了一张机票，从踏上第一级舷梯开始，眼泪便开始簌簌落下，踏上最高一级舷梯，回头看见凌晨灯火中安静的成都，我放声大哭。满飞机都是陌生的面孔，我肆无忌惮地哭了一路。回想过去，原因应该只是那个掉落的“指甲盖大小的瓷”。

我心有些不忍了，走过去，洗净它，醒碗、倒入茶叶、倾入开水。我将掉了瓷的那一面转到我的眼前，轻轻抚摸，尔后，捧起茶碗，细细啜饮碗内之茶——还是那样沁人心脾。热气扑进我的眼帘，我的心湿润了。